

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吕氏春秋全译

(上)

(修订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规划重点项目
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战国〕吕不韦门客 编撰 关贤柱 廖进碧 钟雪丽 译注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吕氏春秋全译

(修订版)

[战国]吕不韦门客 编撰 关贤柱 廖进碧 钟雪丽 译注

上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第一版)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运熙	余冠英	张 克(常务)
罗尔纲	程千帆	缪 钺

再版说明

出版的境界是：为饥作浆，为旱作润，为冥作光，为往圣继绝学。《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担当这一历史的重托，挟着春风走到了学人和国学爱好者的面前。

书似青山常乱叠，眼光如炬淘金来。《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自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即以权威、精到、普及的面貌风靡整个书界。本套丛书曾获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规划重点项目。但多年断档，令人怀恋。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的名著全译，多以三五本的规模推出，而今天的《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出手尽显大家气度，一次集中推出五十种，满足眼睛与心灵的饕餮。

中华民族有数千年的文明历史，产生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化。浩如烟海的历代名著，就是中国古代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文字不仅记录了中国古代各个方面的历史与人文，物质与精神，成为后来人的精神家园，而且对中华民族的成长提供了丰富的营养，对中华民族的形成和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凝聚力和感召力。

但古人留下的典籍，由于时代的变异，语言的古奥，当下人已难识其庐山真面目。且以往坊间的不少古籍今译的读物，大都难尽人意：

——选译本。如《国语选译》《诗经选译》等。了解中国古代文学批评史的人知道，“选”是一种评论的方式。鲁迅先生曾指出，如果对陶渊明只选“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而不选“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这类“金刚怒目”式的作品，那就很难使读者对陶渊明的“全人”有完整的认识，若“再加抑扬”，就“更离真实”了。所以说选译本的缺陷是显而易见的。

——白话本。如《白话史记》《白话搜神记》之类。这类今译本有的置原文于不顾，随意增删敷衍，从严格意义上已不是原书；有的译文尚称严谨，但无原文对照核查，欲引用古人文句还要另觅原书，难称

人意。

——单译本。这类书最多,译文之外附有原文、注释,其中也不乏质量较高者。遗憾的是见木不见林,缺乏学术系统性,读者买到一本算一本,对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了解很难达到全面。

本丛书在策划之初就考虑到避免以上各种译本之不足,本着推陈出新、汇聚英华、弘扬传统、振兴华夏之宗旨,化艰深为浅显,融译注为一炉,俾使社会各界广大读者了解我国古代各名著之完整原貌,有利于当下人文精神建设,又利于中外文化之交流译介,乃延聘海内学界通人,精选史有定评之夏商迄晚清经史子集四部,以全注全译形式重新装帧、重新校勘整理出版。所选各书前言对该名著之时代、作者、内容、成就、文献版本皆有详赡说明,各篇各卷前有简明扼要的题解,原文选用业经整理的善本,注释采用学术界公认的成果,译文强调忠实原文、通达流畅。

书行天下,道亦随之,既有品味,又有普及,为大家营造出一片文化底蕴深厚、知识境界广博、思想空间深邃的精神沃土,是《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的孜孜追求。此次修订是在前辈学人呕心沥血的基础上,重新进行认真的审读和勘校,是在“国学热”基础上的一次新的提升,在强调通俗性的同时,亦重视学术性与资料性。今日重现书界,必将旋起一种新的阅读风暴。

我们相信,这套丛书的问世,对传播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提升我们国家的软实力,形成当代的人文精神有着重要意义,在现代化人文文化的进程中对开启今人智慧、滋养今人心灵都有着不可估量的意义。

经典不腐更不朽,它是源远流长的活水,天光云影,亘古永在。

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8年9月

前 言

《吕氏春秋》，亦称《吕览》，为秦相吕不韦集门客各著所闻而成。分《十二纪》《八览》《六论》三部分，共 26 卷，160 篇，为杂家代表作之一。

春秋战国时，诸子为宣传和实现其政治主张，不少人潜心于著书立说或聚徒讲学。他们总结历史上王朝的兴衰得失，总结历史上和现实中的各种经验教训，逐渐形成了自己的理论和学说，形成了各自不同的“家”。但由于中国封建时代的特殊原因，尤其是严格的师承关系，各家墨守家法，互相攻讦，水火不容。在秦势强大、行将统一中国的大环境中诸子百家争鸣的繁荣局面已渐告结束，各派学者汇集一堂的可能性已经出现，他们中的一些人能聚在吕不韦身边，各抒己见，集成一书，是以杂家的代表作《吕氏春秋》应时而生。当中既有儒家和道家思想，又有墨家和法家思想，也有阴阳家和纵横家思想，其他如名家、兵家、农家、小说家等派，无不在书中占有一席之地，相安地汇集在一起，不仅能与各家相表里，而且有出于各家之上者。正如东汉高诱在《吕氏春秋序》中所说：

然此书所尚，以道德为准的，以无为为纲纪，以忠义为品式，以公方为检格，与孟轲、孙卿、淮南、扬雄相表里也。是以著在《录》《略》。诱正《孟子》章句，作《淮南》《孝经》解毕讫，家有此书，寻绎案省，大出诸子之右。

《吕氏春秋》的准的、纲纪、品式、检格，高诱都认为是整个时代最有代表性的优秀楷模，不仅能与各家相表里，而且经过“寻绎案省”，得出“大出诸子之右”的结论，确为独家之评。但因该书是杂家，表面上未能像诸子之显著，加之吕不韦之行事，为历代学者所唾骂，故而长期以来未引起研究者应有的重视，致使该书并未享有它应有的地位。直至近世梁任公先生才去其偏见，对《吕氏春秋》一书推崇备至，认为“此书经二千年无残缺，无窜乱，且有高诱之佳注，实古书中之最完好而易

读者”(《古书真伪及其年代》),此后,不少学者重对该书进行研究,得出公允之评价。

综观全书,它在吸收各家之长时,扬长避短,自具特点,自成体例,闪耀着它独有的光辉。

首先,在体例上就与诸子各书不同,将全书分为《纪》《览》《论》三部分。比较各种版本,各部分在次第上虽有差异,但各版本内容完全相同。比如《史记·吕不韦列传》:“以为八览、六论、十二纪”,而以后的《诸子集成》《四部丛刊》、以及许维遹的《吕氏春秋集释》、陈奇猷的《吕氏春秋校释》均采用《纪》《览》《论》的排列顺序。照《序意》“大圜在上,大矩在下”之意,《十二纪》写四时的运行,正表“大圜”的天,理应在前。它以四时为纲,按春夏秋冬的发展和各季中“孟仲季”之时序排列,组成60篇文章,论述了春种、夏长、秋收、冬藏的有关事宜,突出了民以食为天和以农业为立国之本的思想。

《八览》《六论》当是表“大矩”之地,当然应排在后面。《八览》中各“览”均8篇文章(《有始览》似脱一文,仅有7篇)。并各有其主题:《有始览》从开天辟地说起,有总摄之意;《孝行览》论为人当以孝为本;《慎大览》多讲治国之道;《先识览》教人如何去认识事物和分辨事物;《审分览》评名实之关系;《审应览》则反对淫辞诡辩;《离俗览》阐述如何用民;最后以阐释君道的《恃君览》作结。各览相连,篇篇相贯,在结构上与《十二纪》一样,颇具匠心。

《六论》类似杂说,各篇虽不太连贯,但仍与人事相关,并非泛泛之论。

其次,该书在思想上,也突出了它特有的价值。其内涵之丰,技艺之长,也随处可见。由于经过长时间的学派相争,各家主要观点、优劣态势,必然在当时得到广泛的流传,并逐渐为人们所熟悉,而且相府门客,绝非那等无术之辈所能企望,能吃住在丞相府并能各抒己见的人,当然是当时有成就者,这也许正是该书能“大出诸子之右”的一个重要原因。书中所反映的思想,其先进性不但在当时已属领先地位,就是在今天,也仍有其可借鉴的价值。

一是从农业的中国实际出发,在《孟春》中就明确要求天子重视农耕,将“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诸侯大夫九推”定为常法,用以推动全国的农业生产。在《季夏》中申明农忙时应坚持“三不可”,即“不

可以兴土功,不可以合诸侯,不可以兴兵动众”。这种重农思想,在不少篇章中反复进行申说。如《上农》讲农业的重要,认为是富国强兵之本;《任地》讲如何利用地利和天时,并讲述了具体的耕作方法;《辩土》讲耕种与土壤的关系;《审时》讲天时和收成的关系,可见编著者的用心,也可见编著者能抓住时代的特点和当时之国情,而且在安排上也具匠心,全书首篇《孟春》讲农业,最后几篇全是讲农业,一首一尾,都在阐述这一根本问题。

二是在官制设置和对于官员的要求上也极为考究,提出一系列的主张,因这是国家各项措施能否得到贯彻执行的重要保证。该书在第二篇《本生》中指出了“多官反以害生”的客观现实,要求精减机构,减少各级行政官员,以减轻人民的负担;在选用官员时,要求选贤任能,甚至主张国君要禅让,高度赞扬“尧有子十人,不与其子而授舜;舜有子九人,不与其子而授禹”(《去私》)的至公精神。在《去私》中大胆记载了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事例:腹䵍之子杀人,腹䵍作为父亲和执法者,是执法呢,还是徇私枉法呢?这时,连秦国的最高统治者秦惠王也以照顾大臣腹䵍为由,出面保释,但并未阻止腹䵍按法律处死杀了人的儿子,真是大快人心!文章评论道:“子,人之所私也,忍所私以行大义”,腹䵍可谓最无私的法官了。

三是该书还对国君提出了要求,《先己》中提出只有先治己、治身,才能治国,要求国君在生活上“处不重席,食不贰味,琴瑟不张,钟鼓不修”,还要求国君“子女不饬,亲亲长长,尊贤使能”。这里,不仅限制了国君的吃喝玩乐,而且还限制其子女的奢华生活。另一方面,要求国君尊贤使能,这对巩固政权是极为重要的。“尊贤使能”为整个社会所推崇,成为人们评价国君治国成败的标志之一。所谓“主贤世治,则贤者在上;主不肖世乱,则贤者在下”(《谨听》)。如果国君反其道而行之,就会导致危难。在《听言》中是这样说的:

今天下弥衰,圣王之道废绝,世方多盛其欢乐,大其钟鼓,侈其台榭苑囿,以夺人财;轻用民死以行其忿;老弱冻饿,……诛不辜之民以求利;而欲宇宙之安也,社稷之不危也,不亦难乎!

确是一针见血之论!历代亡国之君,有哪一个不是这样?

四是对学习的反复强调。在《劝学》一文中,大讲学习的重要,学习可以改变人的一生,可以使人荣耀。要学习就应尊师,说“古之圣王

未有不尊师”的,要求统治者应以尊师为荣。紧接《劝学》之后,安排另三篇文章从不同角度讲述有关学习的问题。《诬徒》说明不学之患;《用众》讲好学的人,可以取人之长,补己之短;《尊师》阐明师生的关系,认为通过学习,坏人也可变为好人,但一定要尊敬师长、广宣教育才能达到目的。提倡贤者也要通过刻苦学习才能成为圣人,没有什么天生的圣人。在《博志》中详细讲述了孔子、墨子、宁越等人之所以能从布衣之士成为人人口称的圣人,主要靠不断学习,绝非天生。他们能做到:“有便于学者,无不为也;有不便于学者,无肯为也”。宁越甚而说:“人将休,吾将不敢休;人将卧,吾将不敢卧”,达到废寝之地步。

再次,该书受先秦各家相互辩驳风气的影响,不少篇幅写到辩证的实例,非常有说服力,充分表现了我国辩证法在那时已得到广泛的应用,以及所取得的成就。比如广为流传的“祸福相依”的辩证观,在《制乐》中就有明确的说明。又如在《禁塞》一文中,用战争中攻和守为例说道:

故取攻伐者不可,非攻伐不可,取救守不可,非救守不可,惟取义兵为可。兵苟义,攻伐亦可,救守亦可。

这确是辩证不疑的真理。再如《用民》中关于“威”势的使用,是这样写的:“不得造父之道,而徒得其威,无益于御。”接着举人主为例加以申说道:

人主之不肖者,有似于此。不得其道,而徒多其威,威愈多,民愈不用。亡国之主,多以多威使其民矣。故威不可无有,而不足专恃。

恩威之用,不讲辩证,结果必然失败。在《期贤》中,以“明火不独在乎火,在乎暗”极形象深刻地阐明了明暗相依的辩证关系。

另外,历来各选家所选名段,紧贴生活,极富哲理,有的为《吕氏春秋》所独有,有的则是他书所记录,在《吕氏春秋》中重又得到申述。如《察今》全篇;《权勋》记晋献公使荀息假道于虞以伐虢之事;《谨听》中的“一沐而三捉发”;《察传》中“打井得一人”的笑话;《达郁》中的“召公谏弭谤”;《爱类》中的“公输般造云梯攻宋”;《去尤》中的“人有亡铁者”等名段名篇,在思想内容和艺术上均属上乘之作,至今仍广为流传。

值得一提的,是现实生活中的许多事例,或多或少在《吕氏春秋》中找到相应的说明。这些说明是非常有趣而生动的,它会使我们去想到生活中的一些问题及其答案,并从中可以领略到我国古代文化遗产的延续和强有力的影响。为节省篇幅,下面只引述书中几句原文而稍加说明,让我们广大读者在读《吕氏春秋》全书后,自去深思,去细想,去找答案。

事例之一:

天下之民,穷矣苦矣。民之穷苦弥甚,王者之弥易。凡王者,穷苦之救也。(《慎势》)

这是各代季世之所以亡、新兴王朝之所以兴的主要原因,不但先秦如此,整个封建时代莫不如此。

事例之二:

故一则治,异则化;一则安,异则危。(《不二》)

要求上下一致、全国安定的思想,不仅是秦国统一天下后巩固政权之所需,也是国家繁荣昌盛所不可缺少的内部条件。任何一个朝代为了巩固其政权,都十分需要安定团结统一的局面。文章接着说:

夫能齐万不同,愚智工拙,皆尽力竭能,如出一穴者,其唯圣人矣乎!

这样的圣人,在古时,应该指那些具有才智而又能尽心尽力为人民谋利益的人。

事例之三:

孔子曰:“燕爵争善处于一屋之下,母子相哺也,区区焉相乐也,自以为安矣。灶突决,上栋焚,燕爵颜色不变,是何也?不知祸之将至也,不亦愚乎!为人臣而免于燕爵之智者寡矣。”(《务大》)

历代国君在奸臣当道时全都如此。他们只图个人富贵,贪于个人和小集团的私利。最腐败时,“为人臣者,进其爵禄福贵,父子兄弟相与比周于一国,区区焉相乐也,而以危其社稷,其为灶突近矣,而终不知也,其与燕爵之智不异。”(《务大》)这正是各个朝代灭亡前的通病:国君昏庸无能,大权旁落,群小当道,朋党相结,三亲六故,一起把持朝政。他们鱼肉乡里,欺压百姓。一旦“灶突决”,这些狼狈为奸的群小也只有亡国身死,遗臭万年!但在未灭亡前,“亡国之主,多以多威使其民”

(《用民》),可他们哪里知道,“威愈多,民愈不用”,其下场是可想而知的!所以在《适威》中指出防民之口,“若决积水于千仞之溪”的客观现实。历史确实无情,任何一个即将灭亡的封建王朝,在他们即将灭亡的前夕,一定会残酷镇压群众,不让群众讲话,强奸民意,但要不了多久,他们自己也就灭亡了。

事例之四:

在封建时代讲连坐法。一人受罚,全家遭罪,有时诛连三族,甚而九族。这种连诛法极为残酷,但在《吕氏春秋》中,提供了不少不讲连坐的例证。在《行论》中记载说:“舜杀禹父鲧于羽山,禹不敢怒,而反事之,官至司空,以通水潦,颜色黎黑”,说明禹父被舜杀后,他不但未受诛连,反而官至司空,最后替舜执掌君权。在《开春》中又说:“故尧之刑也,殛鲧于虞(羽)而用禹;周之刑也,戮管、蔡而相周公,不慢刑也。”可见古时不讲连坐。

事例之五:

宋王筑为蕤帝,鸱夷血,高悬之,射著甲冑,从下,血坠流地。左右皆贺曰:“王之贤过汤、武矣。汤、武胜人,今王胜天,贤不可加矣。”宋王大悦,饮酒。室中有呼万岁者,堂上尽应,堂上已应,堂下尽应,门外庭中闻之,莫敢不应,不违也。(《过理》)

这种不合礼义的呼叫,并非完全出自本心,而是造成一种“莫敢不应”的气氛。这一陋习,居然成了整个封建时代一成不变的套式。对此,《吕氏春秋》早加以有力的批判,指出其虚伪性。

事例之六:

今以众地者,公作则迟,有所匿其力也;分地则速,无所匿迟也。(《审分》)

这种“公作迟”、“私作速”言论的提出,当时必在生活中有其实例,否则,当是无的放矢。而《吕氏春秋》能在那么早的年代对之进行剖析批判,其思想是超越于时代的,因后世不时会重复这种早已批判了的作法。

事例之七:

古之贤王有义兵而无有偃兵。(见《荡兵》)

文章指出废兵是行不通的,义兵是需要的,不能“因噎废食”,所以《荡兵》中又说:

夫有以噎死者，欲禁天下之食，悖；有以乘舟死者，欲禁天下之船，悖；有以用兵伤其国者，欲偃天下之兵，悖；夫兵不可偃也，譬之若水火然，善用之则为福，不能用之则为祸；若用药者然，得良药则活人，得恶药则杀人。义兵之为天下良药也亦大矣。

这种对用兵的辩证看法，可以看为是永恒适用的真理。这种思想还反映在《爱类》中有关公输般为云梯攻宋一事上。在《应同》中，当论述到兵与国家治乱的关系时，说：“割地宝器，卑辞出服，不足以止攻，惟治为足”。我国古代北宋、南宋的被侵，清朝的被洋人欺负，正与国内的“不治”有关，可见《吕氏春秋》思想的先进性。

事例之八：

善棺槨，所以避螻蚁蛇虫也。今世俗大乱之主，愈侈其葬则心非为乎死者虑也，生者以相矜尚也。侈靡者以为荣，节俭者以为陋，不以便死为故，而徒以生者之诽谤为务，此非慈亲孝子之心也。（《节丧》）

这段话道破了历代那些丧葬奢华的根本原因，确实是“相矜尚”的思想在作怪！

事例之九：

夫审天者，察列星而知四时，因也。推历者，视日行而知晦朔，因也。禹之裸国，裸入衣出，因也。墨子见荆王，锦衣吹笙，因也。孔子道弥子瑕见厘夫人，因也。汤、武遭乱世，临苦民，扬其义，成其功，因也。（《贵因》）

文章强调了因时因势之重要。“因则功，专则拙，因则无敌”。可见凡事均应注重“因”，这是事业成功与否不应忽视的条件之一。

事例之十：

人主之言，不可不慎。高宗，天子也，即位谅闇，三年不言。卿大夫恐惧，患之。高宗乃言曰：“以余一人正四方，余唯恐言之不类也，兹故不言。”古之天子，其重言如此。（《重言》）

国君三年不言，当然不对。但提倡君主慎言则是对的。因整个封建社会是靠人治治国，如果举国上下，事无巨细，各个方面都要靠君主一人讲了才行事，那也是行不通的。否则，国家的进步，定会受其影响。所以高宗明智地认识到“恐言之不类也”所带来的后果，自我约束，不轻

易发表意见。

事例之十一：

子产治郑，邓析务难之，与民之有狱者约：大狱一衣，小狱襦袴。民之献衣襦而学讼者，不可胜数。（《离谓》）

这段记载，说明我国古代曾经有过类似于今天律师职业的出现，而且从学者要交纳学费（实物），学的人多到“不可胜数”。他们学有所成后，可以与执政柄者辩驳，可以做到“以非为是，以是为非，是非无度，而可与不可日变。所欲胜因胜，所欲罪因罪”（《离谓》）。这确实不是一般平庸的律师所能做到的，但它合于今天律师的宗旨：律师的目的是打赢官司。故而邓析在与当权者辩驳时，是是非非，完全可以任意颠倒，弄得历史上最有名的政治家子产也大为头痛，不得已借用统治者的权威强行取缔和镇压收场。

事例之十二：

在《召类》一文中，记载了工尹池受楚国之派出使宋国时，所亲眼看到的事：他到宋国后受到司城子罕的接待。他到子罕住处，看到南边邻居的墙挡住了子罕家的正堂，使之不能看远方；西边邻居家的积水要从子罕家庭院流过。工尹池很感奇怪，这样两件事怎么会发生在全国高级官员的住处呢？他问子罕，这是怎么一回事。子罕回答说：

南家工人也，为鞞者也。吾将徙之。其父曰：“吾恃为鞞以食三世矣。今徙之，是宋国之求鞞者不知吾处也，吾将不食。愿相国之忧吾不食也。”为是故，吾弗徙也；西家高，吾宫庑，潦之经吾宫也利，故弗禁也。（《召类》）

这段回话，不但说明了国相子罕在与邻居相处时，宁可自己不方便，也要照顾邻居们的生活和为他们提供方便，突出了国相子罕的高贵品质，为后代任高官者做出了光辉的榜样，而且还说明了我国古代很早就有以做鞋为业的手工业者，他家三世靠制鞋维持家庭生活，不希望因搬家而使宋国人不知到哪儿去买鞋，从而断了他家生活的出路。这是极可宝贵的手工业史的资料。

事例之十三：

该书用较多的篇章，如《大乐》《侈乐》《适音》《古乐》《音律》《音初》《制乐》《明理》等文，论述了音乐和律吕的产生、音乐的作用以及

音乐与时代的关系等一系列的问题。我们知道,音乐在古代,儒家曾将它作为教学内容的“六艺”之一,用以教育人民,并对音乐进行了较多的研究和探索。《吕氏春秋》也不例外,他在接受儒家的音乐理论研究成果的同时,重申了音乐的教育作用,说:

(音乐)产生于人心者也,感于心则荡于音,音成于外而化乎内,是故闻其声而知其风,察其风而知其志,观其志而知其德。盛衰、贤不肖、君子小人皆形于乐,不可隐匿,故曰乐之为观也深矣。
(《音初》)

将音乐的产生、音乐的作用,一层深似一层地讲得明明白白。如何通过音乐观志,作者在《本味》中记述伯牙与钟子期的故事,讲得更为具体。他说:

伯牙鼓琴,钟子期听之,方鼓琴而志在太山,钟子期曰:“善哉乎鼓琴,巍巍乎若太山。”少选之间,而志在流水,钟子期又曰:“善哉乎鼓琴,汤汤乎若流水。”

这是千百年来一直流传的音乐佳话。音乐的作用太大了,它可以使人奋发,也可使人意志消沉,这完全取决于使用音乐的人。《顺说》一文中还记载了管子为尽快脱离险境回到齐国,曾用音乐使役人加快步伐的故事,这就是音乐魅力之所在。音乐这东西,“贤者以昌,不肖者以亡”(《古乐》),不能不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吕氏春秋》花那么多篇幅来详加阐述,正透露了编著者的政治眼光。

以上十三项,仅举大要而已,读者尽可以通过原文去研究,并从中得出自己的答案。

《吕氏春秋》自问世以来,版本较多,尤其是上文已提及的《诸子集成》本、《四部丛刊》本、许本及陈本,都各具特色。陈本集各家之长,费多年心血,自为一家,是目前很受欢迎的佳本。为此,全译时以陈奇猷先生的《吕氏春秋校释》为蓝本,参以许维遹先生的《吕氏春秋集释》、张双棣等先生的《吕氏春秋译注》、谷应声先生的《吕氏春秋白话》、王范之先生的《吕氏春秋选注》、石声汉先生的《四民月令校注》等各家著作。在译注过程中,又得长春师范学院中文系梁国辅教授、贵州人民出版社李立朴、程小铭、赵泓等同志的关心和支持,提出了不少宝贵的意见。又请关书陶、吕巧萍等亲友帮助抄录。对以上提到的专家学者、亲朋好友,在此深表谢意。

全书体例、注释、译文、说明,成稿后由我作了统一的整理。由于受水平的限制,书中错误疏漏处,诚所难免,谨请专家学者批评指正。

关贤柱

1995年8月1日

吕氏春秋序

汉河东高诱撰^①

【原文】

0·1 吕不韦者^②，濮阳人也^③，为阳翟之富贾^④，家累千金。

【注释】

①高诱：东汉涿郡涿（今河北涿县）人。少年从同县卢植学。建安十年（公元205年）任司空掾，不久任东郡濮阳令。十七年（公元212年）迁监河东。曾为《孟子》《孝经》作注，今佚。又为《战国策》作注，今残。现有《吕氏春秋注》和《淮南子注》传世。

②吕不韦（公元前？—公元前235年）：本文有详细介绍。

③濮阳：县名。今属河南省。因地在濮水之北，故名。

④阳翟：县名。治所在今河南禹县。贾（gǔ 古）：古指设肆售货的商人。

【今译】

吕不韦是濮阳人，为阳翟的大商人，家中财产极为富有。

【原文】

0·2 秦昭襄王者^①，孝公之曾孙^②，惠文王之孙^③，武烈王之子也^④。太子死^⑤，以庶子安国君柱为太子^⑥。柱有子二十余人，所幸妃号曰华阳夫人无子^⑦。安国君庶子名楚，其母曰夏姬，不甚得幸，令楚质于赵^⑧，而不能顾质^⑨，数东攻赵^⑩，赵不礼楚^⑪。时不韦贾于邯郸^⑫，见之，曰：“此奇货也^⑬，不可失。”乃见楚曰：“吾能大子之门^⑭。”楚曰：“何不大君之门，乃大吾之门邪？”不韦曰：“子不知也，吾门待子门大而大之。”楚默幸之^⑮。不韦曰：“昭襄王老矣，而安国君为太子。窃闻华阳夫人无子，能立適嗣者独华阳夫人耳^⑯。请以千金为子西行^⑰，事安国君，令立子为適嗣。”不韦乃以宝玩珍物献华阳夫人，因言“楚之

贤,以夫人为天母^⑮,日夜涕泣,思夫人与太子。”夫人大喜,言于安国君,于是立楚为適嗣,华阳夫人以为己子,使不韦傅之。

注释

①秦昭襄王(公元前324—公元前251年):战国时秦国国君。秦武王异母弟。名稷(一作侧),公元前306—公元前251年在位。以太后弟魏冉为相,白起为将,攻破诸侯之师,东周君来朝,西周君尽献其色,从而奠定了秦取得统一战争胜利的基础。

②孝公(公元前381—公元前338年):战国时秦国国君。名渠梁。公元前361—公元前338年在位。曾用商鞅实行变法。又于公元前350年把国都从雍(今陕西凤翔南)迁到咸阳(今陕西咸阳东北),进一步实行变法,从此秦国日益富强,遂有并吞六国之势。

③惠文王(公元前354—公元前311年):孝公子,名驪。公元前337—公元前311年在位。用张仪为相,曾扩大秦国领土。

④武烈王:即秦武王,惠文王子,名荡。公元前310—公元前307年在位。

⑤太子死:秦悼太子死于魏国。

⑥安国君(公元前302—公元前250年):昭襄王庶子,名柱。于昭王四十二年(公元前265年)立为太子。五十六年(公元前251年)秋昭王卒。公元前250年安国君立,仅一年卒。庶子:旧称妾所生的儿子为庶子。

⑦幸:指得帝王宠幸。

⑧质:人质。指作为保证的人。

⑨顾:照顾。

⑩东攻:秦在西,赵在东,攻赵是向东进发,故曰东攻。

⑪礼:作动词用。不礼楚:不按当时应有的礼遇来对待子楚。

⑫邯郸:赵国都。故址在今河北邯郸市。

⑬奇货:即奇货可居。谓把稀有的东西囤积起来,等待高价出售。后常用来比喻挟持某种技艺或某种事物作为资本以博取功名财利。

⑭大:光大。

⑮默幸:默默地喜欢。此有默许之意。

⑯適(dí敌):通嫡。谓嫡长子。嫡嗣:即嫡子。

⑰请以千金:请允许我用千金。西行:赵在东,秦在西,从赵去秦叫西行。

⑱天母:即天下母,谓全国的母仪,也是对王后的美称。

【今译】

秦昭襄王,是秦孝公的曾孙,惠文王的孙,武烈王的儿子。太子死